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荣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的要求，对飞荣达进行了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时间：2018 年 12 月 21 日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介绍了：

- 1、学习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相关规定；
- 2、学习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相关规定；
- 3、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最新修订内容；
- 4、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高比例送转股份》、《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深圳交易所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关于并购重组“小额快速”审核适用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等最新法规相关内容；

5、其他关于持续督导重点法律法规介绍。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国金证券准备了培训讲义及相关学习资料，并提前提请公司转发至相关人员，以供培训对象了解培训相关内容及因故不能参加现场培训的相关人员自学。

三、培训总结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飞荣达参训人员认真学习并充分沟通，积极配合。通过此次现场培训，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发行新股、回购股份、上市规则及其他最新法规有深入的了解，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幸思春

李世平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3 日